



衛生署

衛生署於1989年前醫務衛生署重整後成立。衛生署的營運開支預算為64.7億元（2015/16年度），在2015年10月，公務員數目約為5 900人，當中包括76個職系和149個職級，2014年的服務人次約為650萬。

使命

衛生署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衛生事務顧問，亦是執行政府衛生政策和法定職責的部門。該署透過促進健康、預防疾病、醫療護理和康復服務，以及加強社區協作和國際合作，保障香港市民的健康。該署肩負四項關鍵職能，分別為執行規管、衛生事務顧問、倡導和促進公共健康、預防和控制疾病。

規管職能

港口衛生處：港口衛生處在各航空、陸路及水路口岸執行《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並遵從《國際衛生條例》的規定，防止傳染病及其他嚴重疾病跨境傳播。該處在各出入境口岸採取一系列措施，包括健康篩檢服務、預防傳染病的健康教育、定期環境衛生巡查，以及應付突發的公共衛生緊急事故。該處在旅遊健康中心提供旅遊健康服務。此外，該處會為船隻提供醫療建議，以及確保船隻在進入香港時遵守有關公共衛生的法例規定。

藥物辦公室：藥物辦公室的工作是確保本港市面上出售的藥物在安全程度、品質及成效方面均符合標準。該辦公室獲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授權，為藥劑製品註冊和批准銷售藥物，以及為製藥商、藥物進口商、批發商和零售藥商簽發牌照。

放射衛生部：放射衛生部負責輻射安全及防護事務，並就核事故、放射性物質和放射性廢物管理，以及輻射場對人體健康的影響等範疇，向政府提供意見，以保護公眾免受危害。該部是輻射管理局的行政機關，協助管制放射性物質及輻照儀器的進口、出口、管有和使用，並通過牌照管制和巡查，保障放射工作從業員和公眾的健康。此外，該部也為放射工作從業員提供輻射劑量監測和體檢服務，並為對作為輻射防護計量標準之用的參考儀器提供精確校準服務。

專業及醫護機構註冊：衛生署負責私家醫院及其他醫護機構的發牌事宜，並就醫生、牙醫、護士、助產士、藥劑師、職業治療師、放射技師、視光師、物理治療師、醫務化驗師、脊醫、牙齒衛生員及中醫等醫護人員的註冊及專業規管事宜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

中醫藥事務部：中醫藥事務部為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提供專業及行政支援，以協助其制訂及執行各項中醫及中藥的規管措施。該部亦負責制訂香港中藥材標準。自

2012年4月，中醫藥事務部獲世界衛生組織（世衛）指定為傳統醫藥合作中心，協助世衛制訂傳統醫藥的政策、策略及規管標準。

衛生事務顧問

一直以來，衛生署就衛生事務提供意見，以配合政府制定醫護政策，並支援其他決策局和部門的工作。衛生署不斷擴展其衛生事務顧問的職能，以支援政府及衛生界別以外的單位。

預防和控制疾病的職能

衛生防護中心：衛生署於2004年6月1日成立衛生防護中心，授予所需權責，藉以肩負預防及控制傳染病及非傳染疾病的重任。衛生防護中心透過轄下六個分處發揮衛生防護的功能。

監測及流行病學處：衛生防護中心屬下的監測及流行病學處負責管理傳染病綜合通報網絡；就疫症爆發進行詳細的流行病學調查；及擬定適當的控制措施及健康指引，以遏止疫症蔓延。該部亦收集、整理、分析及發放傳染病監測數據；協調珠江三角洲的傳染病通報機制；及發展對公共衛生有重要影響的傳染病專業知識。這分處亦負責監測及控制對香港市民有重要影響的非傳染病及相關的風險因素，並就促進健康飲食及體能活動參與、癌症預防、減少酒精相關危害及損傷預防等範疇制訂策略／行動計劃。

公共衛生化驗服務處：衛生防護中心屬下的公共衛生化驗服務處向公共及私營衛生界提供高質素的臨牀診斷及公共衛生化驗服務。該處有四個功能分部，包括微生物部、組織病理及細胞部、化學病理及血液部，以及初生嬰兒普檢部，全部集中於公共衛生檢測中心及臨牀病理化驗中心內。

感染控制處：衛生防護中心的感染控制處致力於發展、發布和評估醫護機構及非醫護機構的最佳感染控制措施，積極支援醫院傳染病爆發事故的流行病學調查，並為各級醫護人員提供感染控制及傳染病管理培訓，務求透過加強感染控制來預防疾病傳染。

胸肺科：胸肺科隸屬衛生防護中心的公共衛生服務處，是香港預防及控制結核病的主要機構，主要負責監測結核病、找出結核病個案、提供全監督藥物治療、新生嬰兒接種卡介苗計劃，以及進行健康教育和醫學研究。該科設有胸肺科診所，為結核病及各類胸肺病症的患者提供門診服務。另外，亦設有肺塵埃沉着病診所，為患者作出工傷評估。

特別預防計劃：隸屬衛生防護中心公共衛生服務處的特別預防計劃負責本港愛滋病毒／愛滋病的預防、監測和臨牀治理，以及病毒性肝炎的預防。所提供的服務由熱線查詢、愛滋病輔導及測試、臨牀診症、治療、護理以至心理支援。主要的愛滋病治療服務，由九龍灣健康中心的綜合治療中心提供。至於愛滋病預防及健康推廣項目，則大部分由紅絲帶中心推行。

社會衛生科：在衛生防護中心公共衛生服務處其下的社會衛生科負責預防和控制可經性接觸傳染的疾病（性病），同時亦設有治理皮膚病包括麻風病的皮膚科診所。在控制性病方面，性病病人無須經預約便可前往診所接受診治和輔導。護理人員更會追查曾與性病病人接觸的人士，並推行健康教育及外展活動，以防止性病蔓延。

緊急應變及資訊處：衛生防護中心的緊急應變及資訊處為應付公共衛生危機作好準備，就不同的傳染疾病制訂及更新應變計劃，並定期進行演習和練習。在傳染病爆發時，這個分處將會成為資訊協調中心，以確保能夠適時地發放一致及適切的疾病資訊。

項目管理及專業發展處：「項目管理及專業發展處」負責協調衛生防護中心轄下的中央科學顧問委員會及各科學委員會並提供秘書處支援。該處聯繫國際及地區公共衛生機構促進各項合作活動，協調與國際、地區及本地各機構的訪問及交流活動，並協調應用研究工作如與大學、醫院管理局及其他政府部門共同進行研究項目。它的工作還包括組織醫護人員的專業培訓活動，及為愛滋病信託基金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該處亦負責策劃和執行各項政府的免費疫苗注射計劃及疫苗資助計劃，統籌各政府部門在檢疫中心進行檢疫隔離工作，並協助制訂及檢討傳染疾病的緊急應變計劃。

健康倡導和促進健康的職能

中央健康教育組透過宣傳運動、加強與持份者之間的合夥和合作關係，和在特定場所（如學校、食肆及工作間等）積極推展各項健康促進工作，以配合「香港促進健康飲食及體能活動參與行動計劃書」的推展，鼓勵市民於死後捐贈器官，和做好預防傳染病的工作。

另外，社區聯絡部亦透過與各區議會、健康城市計劃和社區組織的緊密聯繫有效地推展上述工作。

其他預防服務

家庭健康服務：家庭健康服務提供母嬰健康服務及婦女健康服務。母嬰健康服務包括產前產後護理、家庭計劃及子宮頸普查服務，另外亦為兒童提供預防小兒傳染病的免疫接種服務和進行健康及發展監察。家長會接受有關育兒知識及親職輔導。至於婦女健康服務，則為婦女提供健康教育、輔導、身體檢查及適當的普查測試，以照顧她們的健康需要。該部以不同的形式提供各種以兒童及婦女健康為主題的健康資訊。

學生健康服務：學生健康服務旨在促進學童的健康。為切合學童在不同成長階段的健康需要，該服務在各個學

生健康服務中心提供全面的健康促進及疾病預防服務，當中包括體格檢驗、健康評估、個別輔導及健康教育。健康有問題的學童會被轉介至健康評估中心或適合的專業人士作進一步跟進。而青少年健康服務計劃以外展形式在學校為中學生推行促進身心社交健康，幫助青少年培育正確的態度和技巧面對成長中的挑戰。

長者健康服務：長者健康服務透過轄下的長者健康中心及外展隊伍促進長者的健康。長者健康中心為65歲或以上的長者會員提供綜合基層健康護理服務，包括健康評估、輔導、治療及健康教育。長者健康外展隊伍探訪社區及安老院舍，向長者提供保健知識、為提供長者服務的機構和人士提供專業意見、為護老者提供支援和訓練。

牙科服務部：預防牙患和促進口腔健康的護理服務，主要由學童牙科保健服務部和口腔健康教育組向市民提供。前者設有學童牙科診所，負責推廣口腔衛生，並為小學生提供基本和預防牙患的護理服務；後者則透過單元性的口腔健康教育活動、以學校為本的口腔健康促進計劃及全港愛牙運動，促進市民的口腔健康。

控煙辦公室：控煙辦公室的使命，是透過跨界別合作和動員市民大眾的參與，在香港推廣無煙文化。該辦公室的首要工作，是協助各界遵守和執行《吸煙（公眾衛生）條例》及《定額罰款（吸煙罪行）條例》的規定，並協助食物及衛生局檢討有關法例。

醫學遺傳服務：醫學遺傳服務提供全港性的遺傳服務，包括遺傳病的診斷、輔導及預防。該服務由遺傳輔導組及遺傳篩選組組成；前者為求診家庭提供遺傳病的診斷及輔導，後者施行新生嬰兒篩選計劃，針對葡萄糖六磷酸去氫酵素（G6PD）缺乏症及先天性甲狀腺功能不足症兩種先天疾病。

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設有六間中心，透過綜合專業隊伍為12歲以下在體能智力發展方面有問題的兒童提供全面的評估服務。該服務亦會在作出發展評估後制訂康復計劃，並透過輔導、講座和互助小組為家長及兒童提供協助。

其他服務

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美沙酮自願門診治療計劃為濫用鴉片類藥物的人士提供代用治療和戒毒治療兩項選擇。該計劃旨在協助接受治療者如常生活及工作，對社會作出貢獻。此外，該計劃亦可減少吸食過量毒品、吸毒致死及經血液接觸傳播疾病的危險。

法醫科：法醫科為政府部門提供專業法醫病理學及臨牀法醫學服務，同時亦負責公眾殮房的運作和管理事宜。

其他資料

有關衛生署所提供的服務的資料，可到設於<http://www.dh.gov.hk/>的網頁瀏覽或下載。